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顏曉瑛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1

電子信箱：10059474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300745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735100E\_1130074512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市防災教育輔導團辦理113年度推展「校園在地化防災教育教學模組」優良教案分享一案，請貴校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，並請本市113年度基礎建置學校務必派員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3年5月16日桃教體字第113004353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精進教師防災教育專業知能，將防災教育融入於各領域課程教學中，並建立與強化學校之策略聯盟夥伴關係，形成資源共享，特辦理旨優良揭教案分享。本案教案分享活動相關資訊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

- 1、本市113年度防災校園基礎建置學校(請務必參與本次優良教案分享研習)，學校名單如附件。
- 2、本市中小學教師及本市防災教育輔導團成員鼓勵報名參加。

(二)「校園在地化防災教育優良教案教學模組分享」南區：

教務處 113/08/06 15:47



1130006204

有附件

1、時間：113年8月14日(星期三)下午1時30分。

2、地點：桃園市中壢區平鎮高中階梯教室。

3、講師：瑞塘國小卓雅慰老師、林森國小王麗雯老師、  
內壢國小曾子軒老師及吳建鋒老師。

4、研討會與談人：新竹縣劉佳賢校長、內壢國小魏吉宏  
校長、永福國小方緒蓮校長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請逕至本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報名(搜尋主  
辦：草漯國小)。

四、本局同意本案工作人員及參加人員於課務自理不支代課鐘  
點費原則核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五、本案相關問題洽詢，請逕洽承辦人員，草漯國小教務處許  
瓊玲主任，聯絡電話483-0160#2100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

